学校奖助政策

1、奖学金（仅限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）

（1）研究生新生奖学金：2000-10000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本校应届生一志愿： 10000元/生（除破格外，100%覆盖）

其他一志愿：6000元/生（除破格外，100%覆盖）

调剂录取：初试成绩高于所报考门类一区分数线50分或原985高校毕业生，奖4000元/生；初试成绩高于所报考门类一区分数线30-49分或原211高校毕业生，奖2000元/生。符合学校规定要求的提前调剂我校的本校毕业生考生增加奖励2000元/生。

（2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：20000元/年，覆盖面3%左右；

（3）研究生学业奖学金：6000-10000元/年，覆盖面40%左右；

（4）研究生创新成果奖： SCI、EI、CSSCI等收录的学术期刊论文，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，获得省、校级优秀硕士论文者均有不同程度的奖励，金额为1000-5000元；

2、助学金（仅限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）

（1）研究生助学金：15000元/年（含国家助学金6000元+学校助学金9000元），除有固定工资收入者外，100%覆盖；

（2）三助一辅：3000-5000元/年，按需设岗，覆盖面不低于30%；

3、助学贷款：学校根据生源地助学贷款规定，协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向国家开发银行、农村信用社申请贷款；学校同时开展校园地助学贷款工作，解决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入学问题。

4、培养业务经费：用于资助研究生开展课题研究和学位论文等工作。培养费额度为不低于8000元/年；

5、研究生创新基金：用于加强研究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培养，经专家评审立项，每项资助经费3000-6000元。